

吕梁市离石区殡仪馆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FT14110020230221006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吕梁市 离石区

一、招标条件

吕梁市离石区殡仪馆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已由吕梁市离石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由离审管批(2022)52号文件批复, 招标人为吕梁市离石区民政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设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本项目殡仪馆定位为省定四类(市定二类)殡仪馆; 总占地面积124.18亩, 其中殡仪馆占地面积59.8亩, 道路占地面积64.38亩; 总建筑面积8240.42m²。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1标段, 标段(包)内容: 吕梁市离石区殡仪馆建设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

总投资额: 11811.79万元。

资金来源: 除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外, 其余部分由离石区财政资金配套解决。

建设地址: 离石区枣林乡枣林村。

设计服务期限: 30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且同时具备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或结构师执业资格;

3.2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 否则投标无效;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

程) 乙级及以上资质设计单位, 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 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 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③投标时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成员企业相关证件, 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各联合体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的分工及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 2023 年 2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4.2 获取方法: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 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负责人 CA 证书)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3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5.2 递交方法: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至时间前,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未提交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 2023 年 3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6.2 开标地点: 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7.2 本项目支持远程开标,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 投标人进行解密、确认报价。为贯彻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 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

7.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 参加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吕梁市离石区民政局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 769 号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电话：0358-8221088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重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吕梁市离石区文丰路文丰苑 3 号楼 14 层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58-2810005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